臺灣花蓮地方法院新聞稿

發稿日期：　　年　月　日
發稿單位：書記處
連 絡 人：洪行政發言人美雪
連絡電話：03-8225144 #261　　編號：

兒虐、性侵害案件交流暨花蓮慈濟醫院兒保醫療中心參訪活動

守護婦幼-院、檢、醫療攜手同行

本院於115年2月2日下午由張宏節院長率庭長、法官及調查保護室同仁，一同參與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主辦「兒虐、性侵害案件交流暨花蓮慈濟醫院兒少保護區域醫療整合中心」參訪活動，本次活動透過院、檢、醫療三方交流，強化醫療、檢察與司法體系在婦幼保護案件中的合作機制，進而提升兒虐、性侵害案件處理的專業、準確與效率。

張宏節院長在致詞時表示花蓮地處偏鄉，有較多的弱勢家庭，資源相對匱乏，兒虐、性侵害案件相對較多，該類案件均需要堅強的補強證據，透過參訪活動的經驗交流，可以強化法官對兒虐檢傷辨識或性侵採證的醫學專業知識，有助於理解各項醫學報告的內涵，也能提高調查保護室同仁的敏感度，在深入訪視兒少家庭時，能在第一時間發覺兒虐或潛在性侵的情形。花蓮慈濟醫院林欣榮院長表示，花蓮慈濟醫院十分重視兒少保護，更強調透過醫療與司法的相互了解、形成共識，才能共同打造孩子安心成長的環境。花蓮高分檢洪培根檢察長則指出，兒虐、性侵害案件是國人非常重視的區塊，驗傷與採證是司法偵查中十分關鍵的一環，若第一道防線未能妥善保留證據，後續偵查與審判將面臨證據不足，無法保護被害人的困境。

活動首先由兒保醫療中心主任張雲傑介紹中心運作模式及如何辨識兒虐傷勢，強調醫療團隊的角色就是在第一時間以客觀角度留存證據，拍好傷勢照片是保存證據的第一步，因為「一張照片勝過千言萬語」，完整的紀錄才能在後續司法過程中真正保護孩子。接著由婦產科主治醫師停寧萱分享性侵害案件驗傷與採證流程，帶領與會人員實地走訪驗傷空間，介紹醫師會診時的工具盒、採證用具、內診台等設備，並透過課程說明，性侵案件的證據具有時效性，醫療人員必須在兼顧被害人身心與隱私的前提

下，謹慎完成每一個步驟，避免造成二次傷害，同時確保證據在司法程序中具備完整性與證據力，促進醫療與司法在偵審兒少保護案件上的理解與合作。

花蓮高分檢黃怡君檢察官、本院陳佩芬法官也分享自己承辦兒虐、性侵害案件的經驗，黃怡君檢察官感性的敘述，如何探究被害人心裡的苦、瞭解隱忍不說的背後原因、將話語權留給被害人，一句話、一個動作，無形中對某些人會產生莫大的傷害或幫助，以「謹言慎行」共勉。陳佩芬法官則勉勵大家，法律只是兒少保護的一環，真正可以接住孩子的是每個願意多做一點的人，也許在紀錄上多寫幾行字，當我們都做了該做的事情，加害人就算被判無罪，也會知道受虐兒童是受到保護與關心，能讓他有所警惕，兒童就不會繼續受虐。

活動尾聲，張雲傑主任再次重申，兒少保護與其說是追求真相，不如說是「關心的過程」；醫療與法律扮演的角色，在發覺真相、尋求正義的同時，必須優先保護當事人免於二次傷害，更要關心當事人後續的身心健康，最後感謝司法的參與，共同守護婦幼的未來。